

关于张志华等职务任免的通知

池政人字〔2023〕8号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江南新兴产业集中区、九华山风景区、开发区管委会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经研究决定：

张志华任市国防动员办公室主任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（兼）；

查正东任池州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章正龙任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副主任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章小金任市教育和体育局副局长；

姚文华任市司法局副局长；

刘朝阳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；

刘慧任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包琦琳任市水利局副局长，免去其市水利局总工程师职务；

王长平任市水利局总工程师；

夏亮任池州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（副处级）；

免去江龙珠的市国防动员办公室主任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（兼）职务；

免去孙焱、黄晓林的池州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职务；

免去许雪梅的市教育和体育局副局长职务；

免去黄伟的市司法局副局长职务；
免去姚萍、陈胜昔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；
免去袁长友的市水利局副局长职务。
特此通知。

2023年5月26日